

证券代码：833266

证券简称：生物谷

公告编号：2024-008

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 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《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》发表如下意见：

经核查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，经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同意，公司拟核销应收款项320,870元，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。具体明细如下：广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，核销金额320,870元，无可执行财产，涉及多起诉讼，已被列为失信人。前述核销应收款项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郝小江、黎超波、张倩芸

2024年1月9日